附件2

2021年医学科技项目申报指南

根据《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医学科技项目和医学重点学科管理的通知》（川卫函〔2021〕174号），编制2021年省卫生健康委医学科技项目申报指南。

一、重点研发项目

**（一）资助方向：**重点支持重大传染性和非传染性疾病防控理论及方法技术，重点人群健康保障方法技术、医学前沿关键技术、重大卫生健康改革政策等研究领域。优先支持国家医学中心、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国家和四川省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申报建设要求的项目。

**（二）资助经费：**20万元/项（首期拨付10万元，中期督导合格者后拨付10万元），单位按不低于1:1比例配套。

**（三）实施周期：**2-3年。

**（四）资助数量：**10项。

**（五）申报条件：**每个单位不超过2项。项目负责人具有正高专业技术职称，年龄60周岁以内（1961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具有较强科研能力，具有充足的、与本项目紧密相关的前期工作成果。

**（六）资助领域**

1.重大传染性疾病防控研究

（1）围绕艾滋病、病毒性肝炎、结核病、包虫病等重大传染性疾病的新型诊断技术、综合治疗方案、创新监测技术、预警和防控技术研究；自然环境和气候变化对鼠疫、禽流感等重要传染病影响及响应机制研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风险识别、风险分析和风险评价技术研究与应用。

（2）新冠肺炎疫情的临床流行病学研究；新冠肺炎的发病机理、检测、诊治关键技术和免疫突破病例特征研究；新冠肺炎心血管病等并发症研究；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精准化防控和干预措施效果效益评价等技术研究；不同人群、不同类型新型冠状病毒疫苗免疫原性、持久性等观察研究。

2.重大非传染性疾病防控研究

（1）恶性肿瘤早期筛查、精准诊断、规范化治疗关键技术研究；基于基因组、蛋白质组等新技术的高效、多标志物联合检测方法的肿瘤个体化诊疗研究；

（2）心脑血管疾病、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糖尿病、神经精神疾病和肾脏疾病等重大慢病的诊疗关键技术、规范化诊疗方案、流行病学研究；围绕重大慢病的防、治、康相结合“立体化防治”模式研究。

3.重点人群健康保障研究

（1）老年疾病防控关键技术、诊疗规范研究。老年瓣膜疾病介入治疗新器械的临床应用评价、老年人防跌倒和退行性病变修复研究、老年人行走平衡障碍研究。

（2）妇女儿童疾病的防控关键技术、诊疗规范研究。围绕三胎政策的女性生育力调控技术、生殖健康与辅助生殖技术，孕早期筛查技术、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和关键技术研究；孕产妇妊娠合并内科疾病的防治策略研究；新生儿及儿童罕见病和多发病的发病机理和诊治策略研究。

4.前沿关键技术应用研究

（1）干细胞治疗、再生医学、基因治疗、免疫治疗等生物治疗关键技术阶段性研究及临床应用；生命组学技术、医学人工智能技术、新型检测与成像技术、微创/无创治疗技术、新型靶向生物材料制备技术、核医学技术等前沿技术协同研究。

（2）新型药物作用靶点发掘，病原微生物精准鉴定、快速筛查和疾病诊断的新方法新技术研究；基于分子生物学技术的传染病检测方法研究，新一代测序技术在疾病防控中的应用研究。

（3）围绕免疫、代谢、脑科学、衰老调控以及心理健康等方面阶段性应用基础研究及临床应用；重大脑部疾病的发生机制和临床药物研究；基于多维组学的认知障碍影像关键诊断技术与应用。

5.重大卫生健康改革研究

（1）围绕健康四川建设的政策以及健康促进策略与路径研究；人口老龄化对健康服务体系建设的影响与对策研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机制及服务模式研究；围绕信息技术与医疗健康服务、协同医疗、智慧医疗等新型健康服务技术研究。

（2）公共卫生管理及政策研究；公共卫生体系发展和能力建设研究；公共卫生新技术新方法研究；医防结合相关研究；智慧疾控体系及多点触发监测预警机制研究。

**（七）考核指标：**根据具体项目单独制定考核指标。主要约束性指标包括但不限于（至少满足2项）:（1）形成专家共识或指南规范不少于1项；（2）形成诊断标准、诊疗方案等被国家级诊疗方案采纳；（3）申请专利1-2项，获得发明专利授权或三方测试报告不少于1项；（4）突破关键技术1项；（5）公开发表论文2篇以上，中文核心期刊发表论著或SCI论著不少于1篇；（6）政策建议报告不少于1个。

二、普及应用项目

**（一）资助方向：**突出苗圃培育作用，支持具备一定科研能力的卫生技术人员，为申报省部级项目奠定基础。主要支持传染病、常见病多发病防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创新医药产品、健康促进、数字健康等领域，推进临床诊疗、疾病防控、卫生管理、科学普及、医学教育等新技术、新方法和新模式研究。

**（二）资助经费：**5万元/项，单位按不低于1:2比例配套。

**（三）实施周期：**不超过2年。

**（四）资助数量：**200项。

**（五）申报条件：**项目负责人年龄50周岁以内（1971年1月1日以后出生），具有相应的工作基础和科研能力。

**（六）考核指标：**主要约束性指标包括（至少满足1项）:（1）中文核心期刊发表论著至少1篇；（2）申请专利1-2项，获得1项以上专利授权或软件著作权；（3）政策建议报告或第三方测试报告。